

國科會自然科學及永續研究發展處- 113 年度化學學門「Chemical Bonding 整合型研究計畫」 徵求說明

112.08.17

一、宗旨

化學學門鼓勵研究人員於個人型計畫外，探索以化學為核心之跨域研究，以「Chemical Bonding - 化學鍵結整合型研究計畫」為種子計畫，涵養研究團隊，以未來爭取執行卓越領航及攻頂等高階計畫為目標。

二、計畫申請

申請作業分為「構想書」與「計畫書」兩階段。

(一)、計畫類別：單一整合型計畫。

(二)、申請人資格：依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之規定。

(三)、計畫執行期間：自 113 年 8 月 1 日起，至多三年。

(四)、申請書格式：

1. 構想書：以 4 頁為限 (格式如附件一)。

2. 計畫書：格式同本會專題研究計畫書，內容 (表 CM03) 以 45 頁為限 (格式如附件二)。

(五)、申請時程：

1. 構想書：請於 112 年 10 月 16 日(星期一)前，循本會「專題研究計畫／化學鍵結整合型計畫構想書」線上申請方式作業(申請流程如附件三)，線上繳交送出即可。審查結果將於 11 月中旬通知。

2. 計畫書：構想書通過者，隨 113 年國科會大批專題研究計畫送件，申請期限及方式依本會 113 年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案規定辦理。

(六)、獲補助之計畫列入本會專題研究計畫件數計算，補助項目依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規定辦理。

三、審查方式及審查重點

(一)、審查方式：

1. 依本會研究計畫審查機制及審查委員遴選作業要點規定辦理。

2. 必要時得訪查或請計畫主持人報告。

(二)、 審查重點：

1. 團隊具互補專長並整合，以突破個人型計畫無法解決的問題，或探索新興、高風險的研究課題。
2. 學術創新性、科學重要性、解決重大社會議題及計畫的長期發展性。
3. 學理論述之可行性、合理性及計畫書撰寫之嚴謹度。
4. 研究方法、步驟及期程規劃之可行性。

四、 補助

- (一)、 每年度補助新案 4 件為原則，得依當年度申請狀況及預算情形調整。
- (二)、 每一計畫平均每年補助金額以不超過新臺幣 500 萬元為原則。

五、 執行與考評

- (一)、 計畫主持人應於分年計畫執行期滿前兩個月繳交進度報告，由本處邀請學者專家進行書面審查，並得視需要邀請主持人與會簡報，以核定下一年度經費，未能達到預期進度成果之計畫，本處得終止補助。
- (二)、 計畫主持人與共同主持人需參加化學學門整合型計畫學術推動活動。

六、 其他事項

除前開事項外，本計畫之簽約撥款、補助經費項目、經費結報及研究成果報告繳交等未盡事宜，均依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、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、專題研究計畫補助合約書與執行同意書及其他有關規定辦理。

七、 聯絡窗口

謝涵宇小姐，電話：02-27377134，Email：chyandrea@nstc.gov.tw

林蓮宣博士，電話：02-27377514，Email：lhlin@nstc.gov.tw